

证券代码：430547

证券简称：畅想高科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献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综合考虑企业发展战略、资本市场变化等因素，决定终止本次向不特定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蔡永灿、訾永旗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公司拟撤回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